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3日召开五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五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5年2月1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盘锦化工支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20,000万元认购该行发行的“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5年第2期

2、理财期限：35天；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内部风险评级：无风险或风险极低

5、理财产品起始日：2015年2月16日；

理财产品到期日：2015年3月23日，银行有权提前终止；

6、预期投资收益率：5%（年化）；

7、投资总额：120,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投资方向：本期产品募集资金投资于同业存款等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其他投资工具。

10、理财本金及收益兑付：

①正常兑付

持有产品至产品到期日，理财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中国

建设银行于产品到期日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客户理财本金及收益划转至客户协议约定账户，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②非正常情况

如果发生异常情形，造成本产品的基础资产无法及时、足额变现，中国建设银行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向客户延迟兑付或者分次兑付，并于发生上述情形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建设银行

1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公司本次合计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 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合计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6.73%。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通过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累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计 120,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的 12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73%。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

四、备查文件

- 1、五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 2、五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2 月 16 日